

# 科技类基金会发展现状、动因与趋势

王守文<sup>1,2</sup>, 徐顽强<sup>1</sup>

(1. 华中科技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4; 2. 三峡大学 经济与管理学院, 湖北 宜昌 443002)

**摘要:**分析了 91 个全国性科技类基金会的业务主管单位、行业与区域分布、能力构成、主体类型 4 个方面的发展现状,探讨了科技类基金会蓬勃发展的动因,对未来我国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趋势进行了预测。

**关键词:**科技类基金会;社会管理;科技发展;非公募基金会

**DOI:**10.6049/kjbydc.2012090415

**中图分类号:**G322.2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7348(2013)05-0001-05

## 0 引言

“社会组织具有非政府性、非营利性、自愿性及其在经济和社会建设中可以发挥巨大的社会功能,这是人们所公认的<sup>[1]</sup>。”基金会是我国社会组织最主要的三种形式之一,包含教育、卫生、文化、科技、环保等类型,这是一种狭义的行业分类方法。实际上,很多基金会横跨多个行业,或者在某一行业实施多种业务活动。例如,中国牙病防治基金会属于医疗卫生行业,但同时承担科普活动。因此,我们综合考虑基金会的使命与宗旨、业务范围、行业和项目信息,采取广义的分类方法,只要是从事一定科技活动的,都划归科技类基金会,并由此界定科技类基金会是以科技政策的有效执行、促进科技发展与创新为目的而依法开展各种科技活动的基金会的总称。

## 1 我国科技类基金会发展现状

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中国宋庆龄基金会、中国癌症基金会、中华国家科学交流基金会等公募基金会的成立,对于吸收社会资源,开展科技活动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2004 年《基金会管理条例》颁布以后,香江社会救助基金会等非公募基金会的成立,丰富了基金会的主体类型,大大拓展了科技类基金会的资源吸收渠道,提升了科技类基金会的社会影响力。经过近 30 年的发展,截至 2012 年 5 月,在民政部门登记成立的全国性基金会 164 家,其中根据广义分类法界定的科技类基金会已达 91 家(本文除有特别标注外,所有基金会数

据均来源于 CFC 基金会中心网)。科技类基金会的蓬勃发展,丰富了我国科技活动的主体,能有效激发社会活力,极大促进了我国科学技术发展和科技体制改革。

### 1.1 基金会业务主管单位

基金会的业务主管单位包括国家力量和社会力量。科技类基金会的业务主管单位具体可分为 5 种类型:政府部门、党委部门、学术团体(中国科协、中国科学院等)、社会团体(包括工会、妇联、侨联、共青团等)、军事部门。从业务主管单位的数量分布来看,政府部门最多,有 67 家;党委部门 8 家;学术团体 7 家;社会团体 7 家;军事部门 3 家。以上分布现状,体现了我国基金会业务主管单位多元化,突出反映了政府部门在科技类基金会的科技导向作用、科技活动监督中的绝对主体作用(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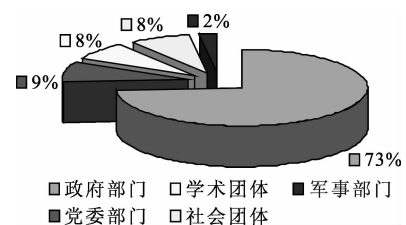


图 1 科技类基金会业务主管单位分布

### 1.2 行业与区域分布

公益是科技类基金会的使命和目的,对于全国性科技类基金会来说,为了公益的实现,行业和区域可以在合法程序下变更。因此,尽管科技活动的专业性要求科技类基金会集中于某一行业领域,但在实践中并不局限于该行业,或者并不局限于从事某一行为。很

收稿日期:2012-11-07

基金项目:教育部高等学校博士学科点专项科研项目(20110142110080)

作者简介:王守文(1978—),男,山东潍坊人,华中科技大学公共管理学博士生,三峡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为社会组织管理和科技管理;徐顽强(1964—),男,安徽桐城人,华中科技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社会组织管理和科技管理等。

多环境保护行业的基金会，“它们集中了一大批国内相关学术领域的权威和精英，通过开展相关学科和技术研究及其开发、应用，积极推动中国环境保护科学和技术的发展<sup>[2]</sup>。”这就导致科技类基金会的行业交叉现象。我国的科技类基金会，有的只专注于某一行业，如中国经济改革研究基金会等科学研究类基金会，只重视科学研究与科研成果推广。但有的科技类基金会在专注于本行业的同时，也从事一定的科技活动，如中国禁毒基金会，该会定期开展科普活动。有的科技类基金会属于教育行业，如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其业务范围为“接受和管理社会各界的捐赠实现基金的保值、增值，奖励教师、学生，资助教学、科研等”，其中也包含科学研究等科技活动。总的来说，科技类基金会行业分布广泛，从91家全国性科技类基金会分布状况来看，包括教育40家、卫生15家、文化11家、科学研究8家、环境5家、国际事务3家和其它9家。其中，教育类科技基金会基本附带科学研究和科研成果推广等科技活动，卫生、文化、环境类等侧重于科技推广(见图2)。在区域分布方面，全国性科技类基金会相对集中，北京有78家，占总数的85.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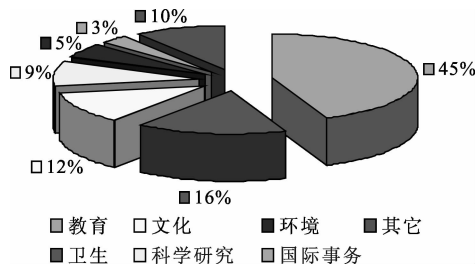


图2 科技类基金会行业分布

### 1.3 组织能力构成

基金会的能力构成主要体现在组织结构、人员构成、财务状况以及年检结果等方面。依据基金会相关法规，我国科技类基金会实行理事会和监事会组织结构。根据从CFC基金会中心网获取的数据，重点对财务状况进行统计分析(见表1)。

表1 科技类基金会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类别	全体基金会	前10名基金会	后10名基金会
总资产	1 056 600.844	704 686.832	8 511.948
年度收入	1 133 973.643	931 537.558	552.508
年度支出	387 331.267	287 445.675	541.597
年度捐赠收入	524 888.593	379 840.061	604.913

表1显示,前10名资产总额占总资产的66.93%,后10名资产总额占前10名资产总和的1.21%。年度捐赠收入方面,前10名捐赠收入占总捐赠收入的72.37%。9家没有捐赠收入,有捐赠收入的后10名占前10名捐赠收入总和的0.16%。年度收入方面,前10名年度收入占总年度收入的82.15%,后10名年度收入占前10名的0.06%。年度总支出方面,前10名年度支出占年度总支出的72.21%,后10名占前10名的

0.19%(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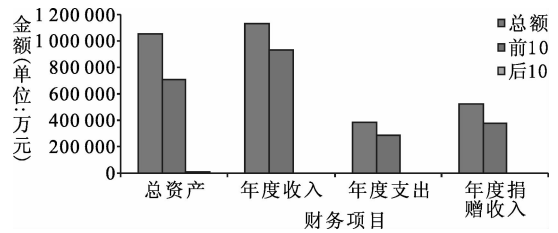


图3 科技类基金会财务状况统计

通过表1和图3可以看出,科技类基金会个体之间财务实力差距巨大,具有规模优势的基金会几乎垄断了现有可获取资源,存在严重的两极分化现象。年度收入远远高于年度支出,尤其年度捐赠收入高于年度支出,充分反映出基金会在资金的使用上效率不高,未能实现社会资源最大化的公共利益。

人员构成数据显示,科技类基金会全职员工总人数(75家有统计数据)935人,平均人数12.5人,职工总数排名前10位的基金会总计446人,占总人数的44.7%。基金会的人数差异远小于财务差异,人数构成相对合理。年检结果显示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处于良性状态。在2010年国家民政管理局组织的基金会年检结果公示中,参评的科技类社会组织年检基本合格7家,不合格1家,其余全部合格(数据来源:中国社会组织网)。

### 1.4 主体类型

2004年颁布的《基金会管理条例》规定:“根据资金募集的对象,基金会分为公募基金会和非公募基金会。公募基金会可以面向公众募捐,非公募基金会不得面向公众募捐。”2005年第一家非公募基金会——香江社会救助基金会成立,其后非公募基金会数量迅速增加,91家科技类基金会中,有非公募38家。非公募基金会发展虽然只有7年时间,但其发展速度已远超公募基金会(见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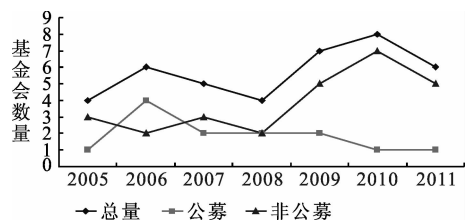


图4 基金会成立分类数量增长对比

从图4可以看出,非公募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速度远高于公募科技类基金会,科技类基金会总量的变化趋势与非公募科技类基金会几乎完全一致,非公募科技类基金会已经成为决定科技类基金会总量发展趋势的最重要部分。

## 2 科技类基金会发展动因

我国科技类基金会虽然起步较晚,但发展较快,由20世纪80年代初期的10多家,发展到现在的91家,

历年新成立数量也不断增长(见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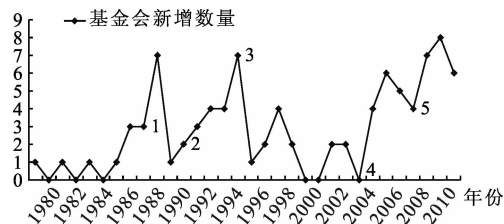


图5 基金会新增数量变动趋势

根据科技类基金会的历年增长趋势,可以

发现,新增数量处于整体上升趋势,但在5个标注的关键节点则处于剧烈波动,通过分析发现,经济发展与科技进步的持续提升、公众对生活质量的不断追求、政府职能转移的继续推动是整体上升趋势的基础,而社会管理政策的变化是其波动的重要原因。科技类基金会在我国的蓬勃发展,是经济发展、社会转型的时代要求,也是科技进步的必然趋势。其发展的动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 2.1 社会管理政策法规强化了组织发展保障

表2 基金会新增数量关键节点

节点	年份	事件	内容	影响
1	1988	《基金会管理办法》出台	实行业务主管单位、中国人民银行和民政部三方负责的管理体制	导致1989年数量快速增长
2	1991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严格审批和整顿基金会的通知》	对基金会的审批和监管制度进行了规范	推动基金会逐步良性增长
3	1995	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会管理的通知》	要求基金会具备10万元最低原始注册资金和200万元活动资金,同一区域防止同类基金会的设立	提高了基金会的准入门槛,导致新增数量开始下降
4	2004	《基金会管理条例》颁布	对基金会的基本制度进行了规定,对公募和非公募基金进行了分类设置	非公募基金迅速增加,导致井喷式增长
5	2008	《企业所得税法》修订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比例由原来的3%提高到12%	大大提高了基金会设立的积极性

加强和规范基金会的发展,是我国社会管理的重要环节。五个关键节点体现了我国对基金会管理政策不断创新的过程。2011年2月19日,胡锦涛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社会管理及其创新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扎扎实实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管理体系”。社会管理水平的提高需要通过社会管理创新来实现,与基金会等社会组织相关政策法规的创新是科技类基金会持续发展的组织保障(见表2)。

## 2.2 科技政策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战略支撑

大力推动科技类基金会等社会力量对科技活动的参与是新时期我国科技政策的重要内容。1999年出台的《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鼓励社会力量支持科学技术事业。《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第六条规定:“国家支持社会力量兴办科普事业。社会力量兴办科普事业可以按照市场机制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第四十七条规定:“国家鼓励社会力量自行创办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保障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这些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为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提供了保障。国家的宏观政策也为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提供了机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促进全社会科技资源高效配置和系统集成。”《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多次提到加强对科技中介以及社会力量的培养,如“引导社会资金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投入”,并要求“社会公益领域科技水平整体提升,适应民生改善需求的技术和产品得到大力

发展”。以公益为目的的基金会能够有效地在公益领域发挥积极作用,通过募集资金和公益项目的推广,实现“科技创新更加惠及民生”。2012年5月,胡锦涛总书记在“研究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国家创新体系建设”会议上再次强调:“必须在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上取得新的重要进展,建立健全科学合理、富有活力、更有效率的创新体系,激发全社会创造活力,实现创新驱动发展。”这些新政策的出台,是国家根据时代发展要求作出的科技战略调整,同时也为我国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历史机遇。

## 2.3 政府职能转移提供了发展机遇

“社会管理创新包括多方面的内容,其中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是一项有效的实践和探索<sup>[3]</sup>。”政府在职能转移过程中,通过公共服务外包的方式,可以吸引专业技术人员和运作高效规范的社会组织参与基本公共服务的提供。《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提出“加快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模式。”科技类基金会可以通过对科学研究、科普、环保、医疗、教育等基本公共项目的竞争性参与,获取发展资金、提高社会影响力,在增强自身发展能力的同时,实现社会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的提高。

## 2.4 社会公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拓宽了生存空间

公众从日常生活到精神文化的多元化科学需求,大大拓展了科普领域。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动员多方力量参与科普工作,推动形成社会化科普工作格局,是我国科普工作的重要内容。科技类基金会

从事科普活动,能有针对性地满足公众需求,避免公众科学盲点导致的非理性行为,“从而真正使今天的科普以公众为中心,并真正使科普成为公众日常生活的一部分<sup>[4]</sup>。”社会公众希望科技类基金会专注于科技活动,提升弱势群体的生活条件。中国癌症基金会等科技类基金会,通过募集社会资金专注于某一领域或项目研究,能有效推动癌症治疗的研究和成果推广,大大提升人们的抗癌能力。公众更能意识到科技进步对生活质量提升的价值。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只有科技发展了,公众的生活质量才有根本提升。一批具有先进意识的社会公众和有实力的企业通过资助基金会的科研活动,极大促进了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

### 2.5 经济发展夯实了物质基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一直保持高速增长,国家综合国力提升的同时,社会出现了以中产阶级和成功民营企业为主体的富裕群体,企业和个人可供支配的社会财富巨量增加。国有企业、民营企业以及具有资金实力的个人,出于对公益事业的热情、对科技活动的热爱,能够自愿出资捐助,成为科技类基金会生存和发展的资源供给者。

## 3 科技类基金会发展趋势

“社会资本主要由两部分组成:一是客观的社会网络和组织;二是一系列相对主观的道德规范和价值观念<sup>[5]</sup>。”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壮大,是社会资本不断提升的必然要求。在我国宏观政策和时代背景下,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方兴未艾,这既是科技体制改革不断深化的表现,也是社会力量参与科技进步与创新的需要。可以预见,在未来的一段时期内,我国的科技类基金会在数量上仍将继续增长,发挥的作用更加显著,其自身的变化和改革将逐步展开。笔者认为,从我国科技类基金会的运行情况和效果来看,未来我国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趋势将集中在以下6个方面:

### 3.1 积极承接政府职能转移,科技服务作用更加突出

根据我国行政体制改革的要求,政府会进一步转变职能,扩大向基金会购买服务的范围。2012年3月,民政部颁布了《中央财政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根据国家的宏观政策,未来几年,基金会等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的领域将呈不断扩大的趋势。在科技领域内,基金会因为自身的专业优势,能够有效承接科学研究、科技产业推动、科普等科技活动。在政府的政策支持和社会服务项目的资助下,一批具有科学优势和品牌优势的基金会,将不断发展壮大,形成示范效应。众多科技类基金会的积极参与,促进了社会服务项目的有效完成,其在国家和社会科技领域中的作用也表现得更加突出。

### 3.2 科技类基金会随着自身的整合和发展,出现具有品牌效应的规模化趋势

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关键在于资金获取能力。“基金会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和其它收入”<sup>[6]</sup>,其中最主要的是捐赠收入和提供服务收入。一批具有较高公信力、运作规范和吸引社会公众关注的基金会将有更强的募资能力。符合政府公共服务参与要求,且具有较高专业知识和运作能力的基金会将更容易获取政府外包项目,扩展自身的发展空间。政府部门通过年检和基金会评估报告的公布,促使科技类基金会加强内部治理与社会公信力建设,以取得较好的品牌形象。社会资源与政府资源在品牌效应下,更容易出现集中流动,使部分科技类基金会形成规模优势。

### 3.3 总量持续增加,非公募基金会发展更加迅速

当前,我国科技类基金会总量和发达国家相比存在很大差距,截至2011年,我国基金会总计2222家,美国则有1万家<sup>[6]</sup>。可见,我国科技类基金会拥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国家也一直强调对社会资源的吸收以及社会力量参与的积极作用,这必然会导致科技类基金会总量的增加。

2004年《基金会管理条例》颁布以后,非公募基金会从无到有,在高校、企业、企业家和社会精英的支持下,数量迅速增加。到2012年,91家科技类基金会有38家属于非公募形式。企业、企业家和社会知名人士发起设立的非公募基金会,目标指向更为明确,能够深入到最为实际的社会问题,通过科技活动切实推动社会的科技发展,实现科技类基金会的公益使命。依托社会财富的巨量增长,在“科技推动公益发展”的制度支撑下,非公募基金会将获得更强的生命力和更大的发展空间。

### 3.4 社会公信力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我国目前正处于社会转型的关键期,社会组织总体仍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基金会的数量虽迅速增加,但良莠并存,不同基金会之间差距明显。其所出现的资金使用不透明、虚假圈钱等行为严重影响了基金会的社会形象和影响力。随着政府管理和社会监督的完善,科技类基金会将更加追求品牌形象,强调公益目的的实现,只有如此,才能获取持续发展的机会。“客观的社会网络会将‘合作、团结以及公益’等道德规范灌输给其成员,并进而促进其成员采取社会公益行为<sup>[7]</sup>。”一批优秀的基金会的成功,会产生较好示范效应。更多科技类基金会将会在行业和领域中创出自己的品牌、在社会上树立良好的形象,社会声望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 3.5 内部管理走向专业化与规范化

《基金会管理条例》对组织机构、财产管理和使用

等方面进行了规范,2011年实施的《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细化了对基金会评估的操作细则。这些法规和办法的出台,促使基金会更加重视自身的内部管理,并根据相关要求进行了专业化、规范化建设。科技类基金会只有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才能实现对公益科技的价值追求,通过组织和能力建设,增强员工对使命的认同,促进机构文化的培育形成,追求资金使用的最大效率,发挥最大的社会公益。

### 3.6 高校科技类基金会的发展将更加突出

“高校教育基金会是高校设立的以募集教育资金为主要目的的非营利性组织,起源于英美国家。虽然我国高校基金会成立时间不长,但发挥了重要作用<sup>[8]</sup>。”高校是我国科学研究领域的重要力量,是推动科技进步与发展的生力军。高校基金会能有效利用高校的人才资源等科学研究优势、校友会等组织优势,通过相关企业、校友的支持,获取社会资源,促进自身发展。目前,全国教育行业的科技类基金会共计40家,其中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等高校科技类基金会12家。对比我国目前高校的存量、社会资源吸收优势,高校科技类基金会的数量必然会出现井喷式发展。

#### 参考文献:

[1] 白平则. 如何认识我国的社会组织[J]. 政治学研究, 2011

(2):3-10.

[2] 王名. 中国的非政府公共部门(下)[J]. 中国行政管理, 2001(6):32-36.

[3] 于国安. 政府购买公共服务评析及政策建议[J]. 经济研究参考, 2011(46):36-41.

[4] 朱效民. 30年来的中国科普政策与科普研究[J]. 中国科技论坛, 2008(12):9-13.

[5] ROBERT PUTNAM, ROBERT LEONARDI, RAFFAELLA NANETTI, MAKING DEMOCRACY WORK, ROBERT PUTNAM, BOWLING ALONE, JOHN BREHM, WENDY RAHN. Individual-level evidence for the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of social capital[J].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1997, 41(3):999-1023.

[6] 《中国基金会发展报告(2011)》编委会. 中国基金会发展报告2011[R].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1.

[7] 卢春龙. 西方政治学视野中的社会资本理论[J]. 中共浙江省委党校学报, 2010(5):41-47.

[8] 郭秀晶. 我国高校教育基金会的现状分析与发展路径选择[J]. 天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9(3):234-238.

(责任编辑:赵可)

## Technical Foundation Development Present Situation, Motivation and Trends

Wang Shouwen<sup>1,2</sup>, Xu Wanqiang<sup>1</sup>

(1. College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Huazh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Wuhan 430074, China;

2. College of Economics & Management, China Three Gorges University, Yichang 443002, China)

**Abstract:** Through four aspects including unit in charge, industry and regional distribution, ability component and executor type, the paper make an analysis of the development status of ninety-one nationwide foundations in china in all domains. Then the paper explores the motives of the booming scientific technological foundations, and predicts the trends of the scientific technological foundations in the years ahead.

**Key Words:** Scientific Technological Foundation; Social Management; Development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rivate Foundation